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18年4月24日在饶平县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长 陈跃庆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7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是我县勇立潮头齐奋进、实干兴饶促发展、坚定不移惠民生的一年。县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中央历次全会、十九大精神和县委十三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紧紧依靠全县人民，脚踏实地，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因势利导调结构、稳增长、增后劲、惠民生，全面推动全县经济和社

会各项事业稳健发展。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263.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76.1 亿元，增长 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97.33 亿元，增长 28.2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6.28 亿元，增长 9.7%；财政总收入 55.02 亿元，增长 13.9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8 亿元，下降 2.3%；外贸进出口总额 9.03 亿美元，增长 19.1%；财政八项支出 37.65 亿元，增长 13.17%。其中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外贸进出口和财政八项支出增速位列全市各县区之首。主要体现在：

一、经济发展活力不断增强

坚持以加快振兴发展为首要任务，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创新发展、改革攻坚为抓手，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着力促进经济持续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产业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

（一）特色产业创新发展。深入推进《饶平县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认定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 年）》，7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鼓励企业加大科技投入，全县投入技术改造资金 12.69 亿元，增长 40.48%；新增省级工程中心 1 家、市级 4 家；新认定省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 1 家，累计培育省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 5 个，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 2 个；新申请专利 1533 项，获授权专利 1029 项。加大对本地企业的培育、扶持和服务力度，积极帮助企业争取技改、创新政策支持，推动陶瓷、食品、水族机电等产业转型升级，扶持特色支柱产业做大做强。落实《饶平县促进外贸稳定增长和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积极引导生产型

企业申报自营进出口权，新增进出口备案企业 12 家，累计备案企业 210 家，外贸出口质量效益不断提升。

（二）产业规模不断壮大。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益海嘉里、华瀛润裕、光大、国美中关村、五洲国际、宏润、国瀚、北大青鸟、广建、联泰、国瑞等大型企业莅饶考察，一批项目成功签约并落户饶平。出台《樟溪低碳工业区扩能增效扶持措施》、《代理招商服务奖励意见》等优惠政策，加强招商宣传推介，优化招商服务，实现招商引资规模、质量和效益新突破。樟溪低碳工业区已入驻企业 16 家，计划投资 17.4 亿元，实现 8 家企业开工建设。强化对落地项目的跟踪服务，力促新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入投产，形成拉动县域经济增长的新引擎。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多证合一”、电子营业执照及全程电子化登记等一系列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营造轻松便捷准入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年新增市场主体 3249 户，扶持 104 户个体户升级为企业，超额完成市下达任务。做好重大项目培育和工业企业上规入库，新增规模以上企业 14 家，新增 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 17 个，其中新增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入库 14 个。15 家企业确定为潮州市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入库企业，全县入库企业达到 41 家。潮州港扩建货运码头、广东海润冷链物流中心项目加快建设，华瀛润裕天然气、益海嘉里粮油基地等一批百亿元级项目加快推进。潮州港历史上首条外贸内支线（潮州港-厦门港）正式投入运营，港口经济呈现加速发展良好势头。

（三）农业农村稳步发展。不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着力提升农业对外开放合作水平，入选全国首批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和特色农业，加强绿色食品认证和名牌产品申报工作，单丛茶、深水网箱、铁皮石斛、岭南水果等优势特色农业实现提质增效，立兴浮滨狮头鹅原种繁殖基地列入“国家级狮头鹅保种场”。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工程基本完成主体工程建设，35个省定贫困村新农村示范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取得实效，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有效推进。联饶镇被认定为广东省技术创新专业镇；所城镇大城所入围“第四批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钱东镇“潮商文化小镇”项目纳入省特色小镇创建工作示范点；饶洋镇蓝屋村入选“第二批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名单，成为粤东地区唯一获此殊荣的少数民族村寨。

（四）旅游商贸日臻活跃。旅游产业加快发展，全县接待海内外游客 197.3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4.34 亿元，分别增长 10% 和 11.7%。成功举办“茂芝会议”90 周年学术研讨会活动，“茂芝会议”历史地位和饶平在外知名度显著提升。大力挖掘红色旅游资源，上饶镇上善村、东山镇湖岭村、新圩镇长彬村获评全省红色村，“茂芝会议”旧址全德学校被评为省“国防教育示范基地”和“干部党性教育基地”。青岚地质公园获得第八批国家地质公园资格，成为粤东首个国家级地质公园。电商服务体系和物流体系更加完善，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通过国家商务部考评验收，阿里巴巴、苏宁易购、京东、乡城品等电商平台落地发展，全年电子商务交易额 4.53 亿元，增长 55.67%，获评“2017 年广

东大众电商创业十佳县”。

（五）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全县 48 个重点建设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20.47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91.11%。饶平站开通直达广州动车，宁莞高速建成通车，大潮高速饶平段创造征地拆迁“大潮速度”，火车站站前广场、疏站北路、县道 084 线汕汾高速钱东出入口至樟溪段、省道 222 线黄冈至海山段等项目加快推进，立体化交通网络逐步显现。引韩济饶供水工程建设加速推进，黄冈河中游治理、海堤加固达标二期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取得新进展，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全面完成。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完成中心村供电配网工程项目 124 个，完成 31 个省定贫困村供电配网工程项目立项。集中力量打响“茂芝会议”90 周年学术研讨会活动沿线环境综合整治攻坚战，打造了一条 70 公里的红色文化长廊，全面提升沿线村庄“美化、绿化、亮化”水平。“水岸同治”和“六城同创”“治六乱”行动深入开展，拆除乱搭乱建近 7000 处、24 万平方米。着力打造美丽县城，加快“六个十”建设，10 条市政道路“黑底化”、11 条道路绿化改造提升、10 个公园改造提升、10 个肉菜市场改造提升、12 个公厕建设改造、10 个停车场建设改造等工程深入实施，沿河长廊景观灯饰、进出口主干道绿化提升等工程将县城扮靓，一河两岸美丽景色得到群众点赞。

（六）改革攻坚力度加大。出台《关于县外建筑企业税收问题的指导意见》，狠抓工业企业纳税核查工作，大力追缴历年欠税，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确保县财政稳定运转。推进饶平宾馆、

县农机一厂、县液压件厂、县变压器厂、县电子公司等企业改制工作，有效盘活资源资产。出台《饶平县促进镇域房地产发展若干措施》，推动镇域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出台《饶平县提升“三旧”改造水平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实施细则》等文件，规范推进“三旧”改造工作。出台《促进教育创新发展若干措施》，清退在编不在岗人员，实施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建立师德培训基地，推进师德师风建设。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落实全面两孩政策。城管执法体制改革和农信社改革工作全面铺开。1350宗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变革顺利完成。

二、民生社会事业持续进步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加大投入，切实办好民生实事，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增强群众幸福感，社会各项事业持续进步。全年投入民生领域支出 37.2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16%。

（一）精准扶贫成效初显。扎实推进脱贫攻坚，贫困户低保、医疗、住房、教育保障全面落实。全县年度脱贫 3421 户、11239 人，超额完成市下达脱贫任务。扎实推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落实产业帮扶项目 2980 个，产业扶贫初现成效。加强扶贫资金管理，出台《饶平县新时期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监管实施细则》，有序推进小额贷款资助贫困户发展致富项目。全县各级财政到位扶贫专项资金 2.72 亿元，到户产业帮扶资金 1.77 亿元。35 个省定贫困村整治创建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完成，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创建工作扎实推进。

（二）各项事业蓬勃发展。以创建“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县”为动力，加大教育投入，加快县师范附小新教学楼、县中心幼儿园新园、县益智学校新址等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复办饶平二中初中部，启动暨南大学附属潮州实验学校、饶平县中山实验学校等项目前期工作，促进教育均衡发展。积极推进县第二人民医院、县院前急救医疗（指挥）中心、县中医院门诊大楼、乡镇卫生院标准化、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等项目建设，不断增强医疗服务能力。扎实推进文化馆总分馆试点建设及“三馆一站”升级达标建设工作，完成 16 个村（社区）服务点示范点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水平。低保、社保、医保等社会保障力度加大，城镇新增就业岗位 5413 个，城镇登记失业率 2.83%。保障性住房建设步伐加快，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181 户，人委新村公租房竣工并完成入住资格审查和房源抽签。参加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取得成年组、少年组团体总分和金牌数第一名的优异成绩。成功举办 2017 年南粤古驿道潮州饶平站定向大赛。统筹推进民族宗教、妇女儿童、外事侨务、双拥优抚、国防动员、人事、编制、统计、物价、对台、人防、应急、气象、防震、档案、老龄、科普、地方志等工作，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取得新的成绩。

（三）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坚持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理念，认真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解决了一批突出环境问题，全县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全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100%。全面落实河长制，建立县、镇、村三级河长体系，不断提升黄冈河等 455 个河湖水库的

水环境治理水平。强力推进水污染治理，投入“水岸同治”资金3263万元，拆除涉水违章建筑1135间，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狠抓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全部关停禁养区内养殖场93家，完成限养区、适养区整治849家，查处养殖企业环境违法案件16宗，处罚金额144.8万元。抓好县城宝斗石生活垃圾填埋场升级改造及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工程建设，加快推进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提升“治污”能力。迎接国家海洋督察，大力推进潮州港公用航道清障和柘林湾、大埕湾违法违规吊养养殖清理整治，全面提升海洋综合管理水平。强化全链条整治，掀起打击非法盗采、运输、堆放、销售海砂专项行动热潮。深入推进新一轮绿化饶平大行动，严禁新种速生桉和毁林种茶，新建万亩无鸟网生态示范区1个。大力推进节能减排，能效提升、清洁生产、循环利用等工作取得新成效。

（四）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加快“平安饶平”建设，掀起“社会治安大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涉枪涉爆等各类突出违法犯罪，全面提升社会综合治理水平。圆满完成党的十九大、厦门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等重大活动地方安保任务。强化领导下访接访和包案督办，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强化打假打私工作，维护良好市场秩序。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狠抓各类事故隐患排查整改，严厉打击取缔非法加油站点，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对处置机制，社会保持安全稳定。加大食品药品稽查和执法监管力度，加强家禽经营市场监督管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加强市场执法监管，依法查办各类经

济违法案件，严肃查处无证无照经营，市场经济秩序不断规范。

三、政府自身建设得到强化

坚持以打造人民满意政府为抓手，持之以恒抓党建、尽职责，坚定不移严纪律、守规矩，真抓实干促改革、强法治，持续用力抓作风、强效能，切实提高政府服务水平。

（一）政府党建全面加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强化党组对政府工作的领导。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健全党内生活制度，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促进政府各项工作有力推进。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强化重点部门和岗位廉政风险防控，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严格规范公务接待，严控三公经费，集中有限的资金和资源致力推动发展、改善民生。

（二）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县政协通报情况，自觉接受监督。认真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和县政协委员提案意见，代表、委员满意率 100%。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行政决策，不断完善行政执法行为。深入实施“七五”普法，健全政府学法制度，班子成员带头学法，组织政府学法活动 10 场，依法行政意识进一步强化。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不断加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深入开展，全县驻村律师共接受法律咨询 4398 次。

（三）作风效能不断优化。深入开展“勇立潮头，实干兴饶”解放思想学习讨论活动，发扬“钉钉子”、“马上办、马上就办、马上办好”和“三定一督办”工作作风，高节奏推进县政府工作落实。新成立县政务服务中心，开展“一门式”政务工作，集中办理行政审批、行政许可事项，全年受理 4016 件，办结 3531 件，办结率达 87.9%。深化机关作风建设活动，严格整治庸政懒政怠政，群众对机关效能的满意度显著提升，群众效能投诉量同比下降 66.7%。

各位代表，成绩来之不易。这些成绩，是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以及驻饶部队、上级驻饶单位和海内外各界人士鼎力相助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辛勤劳动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主要是：县域经济总量小，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结构调整任重道远，自主创新能力不强，产业层次仍然偏低，产能结构亟待优化；改革攻坚任务十分艰巨，深层次体制性结构性矛盾仍未根本解决，农业农村发展层次低，科技体制、投融资体制、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机制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力度有待加强；一些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不足，攻坚克难、勇于担当精神欠缺，改革创新办法不多。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采取更有力措施加快解决。

2018 年工作安排

2018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大力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攻坚决战之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全会、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会以及县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紧扣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建设“粤东大门、苏区大港、美丽乡村、幸福家园”为总目标，以规划建设闽粤经济合作区、茂芝红色经济生态示范区、绿色自然生态示范区和海洋蓝色经济生态示范区为引擎，秉承“勇立潮头，实干兴饶”解放思想信念，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各项工作，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着力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努力推动更平衡更充分的发展，不断开创建设美丽文明幸福饶平新局面。

综合各方面因素，今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

是：生产总值增长 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 以内，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为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将全力以赴抓好七方面工作。

一、狠抓发展第一要务，做大做强实体经济

紧紧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强化创新驱动，大力培育新动能，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提升实体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发展质量。

（一）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狠抓“三去一降一补”，不断优化提升供给质量。深化“僵尸企业”出清工作，全面淘汰落后产能。建立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扶持发展一批优势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推进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水族机电、陶瓷、食品等产业优化升级。推进质量强县建设，实施名牌带动战略，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名牌名标，力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取得突破，增强产业竞争力。落实促进外贸稳定增长措施，培育外贸新增长点。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推动水产品、农产品向深加工发展。推进“国家级出口水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申报创建工作，扩大水产品出口优势。加大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积极推进企业“个转企”“小升规”“规转股”“股上市”，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二）发展壮大工业实力。强化产业项目支撑和集聚发展，加快推进广东海润冷链物流中心二期、装配式建筑构件产业园、

华瀛润裕、国瀚丙烷脱氢、益海嘉里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及上下游配套产业落地建设，发展壮大临港产业。抓好园区建设发展，加快樟溪低碳工业区二期、联饶工业区等园区征地和规划建设，用好中山对口帮扶政策及资源优势，加快推动产业共建。突出园区招商、代理招商、中山对口帮扶招商，注重引资引技引智相结合，推行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招商模式，着力引进一批支撑作用大、科技含量高、产业链条长、税收回报多、辐射带动强的好项目、大项目，提高招商效益和质量。大力发展工业地产，抓好樟溪低碳工业区通用厂房项目建设，引导中小微企业规范化、园区化、集聚化发展。

（三）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实施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三年行动计划，整合北部红色文化、中部生态休闲、南部滨海山水和县域古驿道资源，促进旅游业提质升级。以“茂芝会议”为龙头，加强红色文化、抗战文化旧址遗址和传统村落、民族建筑、客家土楼、历史文化遗迹开发串联，打造以“茂芝会议”旧址为中心的红色文化旅游精品路线。加强古驿道保护利用，打造梅州大埔三河坝-潮州饶平麒麟岭古道重点线路。推进青岚地质公园、绿岛旅游产业园服务集聚区升级改造，抓好联泰绿岛康养园、海山野水度假村等重点休闲旅游项目建设。利用海滩自然观光优势，整合滨海特色资源，保护开发海山海滩岩田，加快发展滨海旅游。加快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条件建设，推进望海岭国美·中关村科技产业新城和钱东潮商文化、海山红头船国际康养度假村等特色小镇建设，规划建设汛洲文化旅游岛，探索发展民宿旅游、农庄

旅游。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业，推进潮州特色产品商贸物流园和各类专业市场建设。以县城肉菜市场升级改造为模式，逐步推动乡镇肉菜市场升级改造。推进中国供销粤闽农特产品电商物流园建设，规划新建全县水产品批发市场。巩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成效，推进镇村服务站点建设。

（四）不断强化发展支撑。加大查处违法用地和清理闲置土地力度，大力推进“三未两违”整治，加强批后监管，切实规范土地流转市场。筹建国有资产管理公司，统筹盘活政府性国有资产资源，规范国有资产资源管理。深化财税分配体制改革，完善镇级财政保障，充分调动各镇开展工作的积极性。扎实推进光明农场改制试点工作，带动全县国有农场改制工作全面铺开。继续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加快推进县电子公司等企业改制工作，有效盘活激活国有资产资源。修改完善《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以及《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工作规定》，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水平。创新征地补偿机制，充分调动各级征地积极性，千方百计破解项目建设用地难问题，加快用地征收储备步伐，夯实发展的基础。重点抓好县城华侨中学南侧片区、城东片区、龙眼城片区、新城区客运站片区、厦深高铁饶平站片区、光明农场片区、所城马头山片区和暨南大学潮州附属实验学校等储备用地征地、交地工作，为重点产业项目落地和城乡建设发展提供载体。

二、大力推进基础建设，优化城乡发展环境

紧紧围绕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为着力点，全力以赴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大力推进城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夯实

经济社会发展基础。

（一）狠抓重点项目建设。加快交通设施建设步伐，重点抓好疏站北路、县道 084 线钱东高速出入口至樟溪镇区、县道 081 线仙春路段等在建工程项目建设，推进省道 222 线黄冈圩段和三百门至海山段改造、省道 502 线海龙酒家至施厝路段改造、胜利二桥危桥改建、厦深高铁饶平站站前广场等项目开工建设，做好火车站疏站东路等项目前期工作，配合省、市推进广东滨海旅游公路饶平段踏勘等前期工作，全力保障大潮高速无障碍施工。强化港口配套设施建设，推进潮州港扩建货运码头、潮州港公用航道一期等项目建设，加强与厦门港、广州港的合作，提升港口带动和辐射能力，增创港口经济发展新优势。构筑安全高效水利体系，抓好引韩济饶供水、海堤加固达标二期、黄冈河中游治理、东山溪和上善溪两条中小河流治理、高堂水闸重建、县城广场东路下段排涝排污灌渠、东柘引黄干渠整治等项目实施。启动县第二水厂取水口上移项目建设，提高县城区饮水保障能力。完善供电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抓好 2 个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和 4 个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项目建设，强化供电保障安全。

（二）提升城镇建设水平。以“创文”为目标导向，持之以恒开展“六城同创”“治六乱”工作，坚持拆、建、管相结合，健全长效机制，落实常态化督查，努力营造整洁有序的城乡环境。以县城“创卫”为抓手，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继续实施“六个十”工程，深入推进厕所革命、街区绿化、交通标识建设，推进滨河公园、新港公园等一批公园改造提升，全面实施县城公厕

改造提升，进一步提升市容环境卫生、城市亮化绿化美化水平。开展县城区内涝点排查、治理，缓解下市片区等内涝问题。加快推进县城广场东路二期、建设路、沿河南北路东溪水闸至东溪大桥段、宝斗石生活垃圾填埋场进场路、环城北桥、黄冈二桥等市政道路桥梁规划建设，改造提升城市交通微循环系统。面向社会征集标志性建筑物设计方案，打造饶平新地标。推进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权责明晰、高效服务、安全有序的现代城市管理体制。坚持规划引领，统筹推进产城融合、城乡协调发展，完成县城建设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全覆盖，加快各镇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步伐，完成县域乡村建设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构建城、镇、村规划一张网。

（三）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实施“互联网+”和大数据战略，加快推进光纤网络、移动通信基站、公共无线局域网络建设及宽带应用，加快全县信息化步伐。着力推进智慧城管、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水务、智慧旅游、智慧商圈建设，构建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大力建设“数字政府”，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等建设，将网上办事大厅功能延伸到镇、村（社区）。

（四）打造良好营商环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推进“证照分离”、网上审批、银证直通车服务模式取得突破性进展。提升审批服务效能，完善全流程代办、容缺审批、并联审批等服务模式，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构建稳定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坚持依法征税，深入开展税源排查，抓好主体税种和重点税源征管，营造税负公

平。推动普惠金融发展，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守合同、重信用”活动，加强信用体系建设。推进盛发闽粤经济合作区金融服务中心建设，带动服务业提质增效。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优化消费环境。切实保护好各类企业合法权益，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积极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五）切实优化平安环境。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地区、行业、领域，依法严厉打击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黑恶势力犯罪。严厉打击涉枪涉爆、涉赌涉毒、制假售假等突出违法犯罪。保持对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严打高压态势，强化全链条打击，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严厉打击恶意欠薪行为。强化反走私综合治理，提高管边控海能力。强化“扫黄打非”工作，净化社会文化环境。加强综治信访维稳工作，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着力建设平安饶平。

三、加强各类隐患排查，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主动应对新形势挑战，进一步建立健全化解处置各类风险长效机制，保障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一）加强防范金融风险。完善金融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建立健全金融监管体系，支持金融机构压降不良资产，坚决遏制金融市场高杠杆投机炒作，加强流动性风险防范。大力开展涉众金融、互联网金融领域整顿，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等违法违规金融活动。加快推进饶平农信社改革工作。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遏制隐形债务增量，摸清政府债务情况，做好政府债

务风险防范和处置。

（二）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严格落实国家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大力实施《饶平县促进镇域房地产发展若干措施》，引导推动镇域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利用“三旧”改造和棚户区建设政策，积极推进黄冈新合、联饶山门、健乐食品公司等“三旧”改造项目和三饶、钱东万山红农场等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加快实现新型城镇化。

（三）切实维护公共安全。坚守安全生产红线，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工作制度，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加快推进樟溪低碳工业区消防站建设，强化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加强镇级专业消防队伍建设，着力消除火灾隐患。抓好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持续开展非法加油站点整治。完善政府应急体系建设，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对处置水平。强化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学校、农村、网络订餐食品安全和食品加工小作坊专项整治，确保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完成 12 个地质灾害搬迁治理项目的实施。推进县级“三防”标准化和森林防火远程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提高防灾减灾信息化水平。

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深入推进农村各项改革，

努力破解“三农”发展难题，健全脱贫长效机制，切实改变农业农村落后面貌，着力开创农业农村工作新局面。

（一）提高农业供给质量。抓住我县入选全国首批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的机遇，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海洋兴农、外贸兴农，发展现代农业，建设农业强县。抓好高标准基本农田、垦造水田等项目建设，夯实农业生产能力基础。开展粮食稳定增产行动，确保粮食安全。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广“公司+基地”模式，做优做大茶叶、水果、海水育苗、网箱养殖、铁皮石斛、狮头鹅、粤东黑猪、蛋鸡、马铃薯等特色农业，做好农产品深加工，推动农特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经营，提高产业效益。

（二）致力建设美丽乡村。加快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建设，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抓好农村危旧废置房屋清理清拆、垃圾污水处理、“四好农村路”建设、“厕所革命”等工作。推进未通客车行政村公路拓宽改造，着力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引导扶持发展休闲农庄和乡村旅游、红色旅游业，推进特色旅游名镇、名村、红色村落建设，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做好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工作，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繁荣兴盛农村文化。大力推进农村科普工作，加强农村专业队伍建设，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三）开展精准脱贫攻坚。用好上级部门及中山对口帮扶资

源，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进一步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全面落实扶贫保障政策，加快推进产业、就业、金融、教育、医疗等扶贫措施。采取产业扶持、技能培训、转移就业、易地搬迁、低保兜底等方式扎实推进扶贫开发，加快实施“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产业扶贫行动，千方百计提高贫困户收入水平，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目标。压实各级脱贫攻坚责任，确保如期完成精准扶贫任务。全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创建，深化“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工作，加快村道硬化、集中供水、雨污分流、垃圾处理、电网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把 35 个省定贫困村初步建成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

五、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扎实推进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铁腕开展污染治理，守护饶平宝贵生态优势，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一）打好黄冈河环境保卫战。狠抓黄冈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大力宣传和贯彻实施《潮州市黄冈河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全面落实河长制，推进河长履职和河湖管理常态化。完成黄冈河饮用水源保护区调整，依法清理整治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筑，保障饮水安全。继续开展黄冈河流域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推进城区河段整体环境提升，加快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抓好城北污水处理厂和三饶污水处理厂升级提标改造。加快国考断面水质自动检测站建设，加强 24 个镇级交界断面水质监测，提升流域水质监测水平。开展河塘沟渠清污、清淤、清障行动，铁

腕整治畜禽养殖和牛蛙养殖水污染，确保黄冈河流域水质达标、水清岸绿。

（二）全面加强污染治理。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加强工地扬尘治理和机动车尾气治理，加快淘汰黄标车，从严治理焚烧垃圾、焚烧秸秆等行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抓好土壤环境污染状况调查、土壤污染防治和风险管控。推进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建设，切实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抓好县城宝斗石生活垃圾填埋场升级改造及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工程项目建设，开展中北部生活垃圾发电项目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加快推进镇级生活垃圾填埋场整治，完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打好垃圾消纳处理战。

（三）加强生态保护建设。加快“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步伐，开展绿化饶平大行动，推进桉树林改造和生态茶园改造，大力实施森林碳汇等重点生态工程。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推进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划定工作。抓好“西澳岛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主体建设。启动澄饶联围环境整治工程前期工作。落实国家海洋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实施海洋生态文明建设行动计划，推进海岸线整治修复，优化湿地生态系统，建设美丽海湾。加强环境执法，推进行政与司法衔接，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强力打击盗采海砂、河砂行为。加强柘林湾、大埕湾违法违规吊养、鲍鱼场等养殖清理整治。

（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突出绿色、生态、低碳理念，推进国家绿色能源示范县建设。严格落实节能减排责任制，加强高

能耗行业管控，推进节能技术改造，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完善项目进入门槛管理，强化投资强度、产出效率、产值能耗强度和污染物排放等指标控制。推广应用节能低碳环保产品，积极推广公交车电动化，加快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减少单位产出物质消耗。

六、加快补齐民生短板，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坚持民生优先，政策托底，积极主动回应群众关切，针对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精准施策，不断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一）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以创建“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县”为抓手，抓好《促进饶平教育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落实，强化学校领导人员教学质量责任考核，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抓好师德师风建设。推进县中心幼儿园新址、饶平二中初中部新址、饶平县中山实验学校、暨南大学附属潮州实验学校等项目建设，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撤并县师范实中，做好师生分流转学工作。加快县益智学校易地新建，切实办好特殊教育。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加快县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推进县贡天职业技术学校 and 现代职业技术学校合并，加强与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合作开办“学前教育”专业试点工作，填补我县历史上没有全日制专科教育的空白。

（二）着力建设健康饶平。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保障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乡镇卫生院标准化项目配套建设，推进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建设。启动县人

民医院异地新建项目、县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建设，加快县第二人民医院、县华侨（中医）医院新扩建、县院前急救医疗（指挥）中心等项目建设。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所有公立医院全部取消药品加成。全面提升计划生育管理服务水平，促进人口优质均衡发展。

（三）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转化为人们的情感 and 行为习惯。弘扬苏区精神，抓好《饶平县革命老区发展史》编纂工作。加强基层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推进闽粤大剧院项目建设，抓好县综合档案馆新馆、图书馆新馆选址建设，加快文化馆总分馆、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现镇、村（社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送戏下乡”等一系列惠民活动。加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革命遗址、传统古村落、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全面开展土楼调查，加快推进新彩楼、镇福楼等土楼修缮。推进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四）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强化社会保险扩面征缴，深入推进全民参保登记计划。推动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养老保险。健全城乡居民养老、医保待遇动态调整机制。稳步提高大病保险保障和医疗救助水平。抓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发展残疾人事业，加强残疾康复服务，完成残疾人康复中心大楼

配套建设并投入使用。

（五）办好十件民生实事。一是提高山区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二是提升劳动者就业技能素质。三是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四是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五是改善困难群众居住条件。六是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升级建设。七是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八是完善全民健身活动设施。九是完成普通国省道改造任务。十是增加农民农业生产补助。

与此同时，统筹抓好民族宗教、外事侨务、人事编制、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国防动员、预备役、双拥优抚、殡葬改革、对台、人防、气象、防震、统计、物价、档案、老龄、科普、地方志、职工帮扶、妇女儿童、红十字等工作，促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七、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全面提升施政水平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系统深入推进党的建设，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更加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推进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着力建设法治政府。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决定，坚持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切实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深化政务公开，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修

订完善《县政府工作规则》，加强政府规范性文件管理，完善依法科学决策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依法履行政府职能。继续推行县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机制，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开展“七五”普法教育宣传。全面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

（二）着力建设廉洁政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一起部署、推动和落实。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务环境。

（三）着力建设学习型政府。坚持班子带头，运用好县政府党组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集中学习的形式，建立健全政府学习制度，加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深化改革、经济发展、城市建设等方面知识的学习，提升依法行政、科学执政水平。紧扣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任务，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运用新的发展理念分析问题，剖析原因，形成解难题、补短板的有效思路和举措，着力开创政府工作新局面。

（四）着力建设效能政府。树立“功成不必在我”的政绩观，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以贯之抓落实，心无旁骛谋发展，坚定不移推动加快振兴发展。强化政务督查，加强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情况的检查督促，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确保政令畅通。加快协同办公系统的应用推广，提高政府信息化应用水平，提升政府

办事效率。加强队伍执行力建设，严格考核监督，完善奖惩机制，严厉整肃公职人员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问题，提高适应新时代、实现新目标、落实新部署的能力，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专业的高素质公务员队伍。

各位代表，迈进新时代，牢记新使命，把握新机遇，需要新担当。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按照县委的决策部署，主动担责、锐意进取，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迈向饶平全面振兴发展新征程而努力奋斗！

附件：

2018 年县十件民生实事

2018 年，县政府按照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的原则，继续办好十件民生实事。

一、提高山区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

鼓励引导人才向边远贫困地区流动并长期从教，将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从每月人均不低于 900 元提高到不低于 1000 元。

二、提升劳动者就业技能素质

开展普惠型职业技能培训，对按规定参加职业技能晋升培训、法定年龄内的本地户籍及在饶务工城乡劳动者给予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补贴，提升 1900 人次就业技能水平；帮扶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3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270 人；继续实施“圆梦计划”，资助不少于 10 名在饶务工的优秀新生代产业工人参加学历继续教育的专、本科学习，打通新生代产业工人成长发展的向上通道。

三、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标准

城镇、农村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人均补差水平，分别从每月 457 元、206 元提高到 503 元、228 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6 倍、且不低于当地现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确定；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集中供

养和分散供养水平,分别从每人每月 1450 元和 880 元提高到 1560 元和 950 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从每人每年 1800 元、2400 元提高到 1890 元、2520 元。

四、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

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从每人每月 120 元提高到 138 元。积极推进参保扩面,巩固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五、改善困难群众居住条件

全面完成贫困户危房改造建设任务;新开工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 250 套(户),发放租赁补贴 100 户。

六、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升级建设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县第二人民医院、县华侨(中医)医院新扩建、县院前急救医疗(指挥)中心等项目建设。

七、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支持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实行“以案定补”制度,加强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力争调解成功率不低于 97.5%。

八、完善全民健身活动设施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改善活动条件,建设城乡 15 分钟健身圈,为省定贫困村配建一套 8 件以上器材的健身路径,切实改善农村健身环境。

九、完成普通国省道改造任务

新改建国省道 8.7 公里，改造国省道路面 23.5 公里，改造国省道路面确保达到国家要求的路面服务水平，改造国省道危桥，整治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影响安全通行路段 82.7 公里。

十、增加农民农业生产补助

对全县 77.08 万亩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进行补偿，平均每亩基础性补偿标准从 20.5 元提高到 31 元。对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含农场职工），每亩按中央财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进行直接补贴，补贴面积按种地农民申报登记、核实的面积进行确认。